

# 嘉義市政府消防局 110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 目錄

### 嘉義市政府消防局 110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20-1
貳、施政重點及成果效益	20-1
參、目標達成情形	20-6
肆、已實施之創新作為	20-9
伍、爭取中央補助及競賽考評具體績效	20-10

# 嘉義市政府消防局 110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 壹、前言

為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打造世代宜居優質城市，本局建構 7 大項關鍵策略目標，包含「強化防災安全面向，營造友善公安城市」、「加強災害應變能力，提升整體消防戰力」、「健全防救災資訊網，提升本市防救災能力」、「強化資通訊功能，提升救災派遣效能」、「強化緊急救護能力，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加強消防體技教育訓練」及「加強執行消防公共安全，以確保人民財產安全」，致力於災害預防、災害管理及災害搶救強化能量，為全市提供一個安全、安心、安居的嘉。

## 貳、施政重點及成果效益

### 一、強化防災安全面向，營造友善公安城市

- (一)結合本市義勇消防總隊防火宣導分隊，擴大防火宣導層面，與市府社會處及民政系統共同推動本市獨居老人居家安全訪視宣導及關懷服務，建構高齡者安全無災害的生活環境空間以強化火災預防成效。110 年度針對眷村、老舊社區等木造建築物，巷弄狹窄、搶救困難地區及較易發生火警之轄區特性，加強編排家戶訪視防火宣導勤務達 19 次，共計宣導 445 戶，受訪視人數達 1,201 人。
- (二)110 年度由本市公益彩券盈餘預算新臺幣 100 萬元免費裝設本市獨居老人、低收入、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 65 歲以上長者住處；另本市歌神KTV、社團法人嘉義市嘉邑行善團、嘉義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鴻銓企業、曾瓊寬與滕東榮等 2 人(代表人曾瓊寬)及張瀨方，總計捐贈 3,190 顆(總價值新台幣 753,000 元)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補助高風險族群，彌補公益彩卷補助對象限制缺口，110 年總計安裝住警器 2,275 戶(公彩+捐贈)，共同建構「全齡共享、世代宜居」安全健康的嘉義市。
- (三)本局查核防焰性能裁剪、縫製、安裝業 96 家次，另對應設防焰物品場所未使用附有防焰標示之防焰物品而予以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共計 1 家，均於期限內改善完畢。
- (四)積極辦理「110 年度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執行計畫」，實施期程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止，補助燃氣熱水器遷移或更換共計有 54 家，補助金額計新臺幣 162,000 元，執行率為 100%。

- (五)本轄 110 年共列管爆竹煙火販賣場所 26 家，爆竹煙火輸入商 1 家，宗教廟會活動地點 25 家，可疑及曾違規取締場所 36 家，110 年取締逾時施放一般爆竹煙火案 1 件，並依爆竹煙火管理條例予以裁處。
- (六)本轄 110 年列管可燃性高壓氣體家數 113 家（計瓦斯行 43 家、分裝場 1 家、容器儲存場所 1 家、液化石油氣串接使用場所 68 家），計檢查 755 家次，取締液化石油氣違規 1 件。
- (七)為維護歲末年終至春節期間市民消費安全，全面清查轄內人潮出入眾多之場所（百貨公司、大賣場、電影院、PUB、舞廳、三溫暖、KTV、MTV 等）、遊樂場所（遊藝場所、電子遊戲場、資訊休閒場所）及飯店（旅、賓館）等 481 家場所之消防安全；截至 110 年 12 月 17 日止，計執行消防安全檢查家數 351 家次、合格家數 337 家次、不合格家數 2 家次、未營業家數 12 家次。

## 二、加強災害應變能力，提升整體消防戰力

- (一)充實消防車輛及汰換老舊逾期、性能不佳消防車輛，以期精實救災設備，本年度完成購置汰換水箱消防車、雲梯車各 1 輛。
- (二)充實救災裝備器材，規劃購置救災裝備器材因應各類災害型態及救災科技發展，逐年購置及汰換救災裝備器材，並定期實施操作測驗，以提升各類災害應變能力，本年度完成購置救災器材如下表：

編號	名稱	預算金額
1	移動式砲塔	45 萬
2	紅外線熱顯像空拍機組	90 萬
3	小型氣墊及熱顯像儀 1 批	186 萬
4	充電式電動混凝土切割器 2 組	9 萬
5	警義消人員消防衣、帽、鞋 19 套	95 萬
6	消防水帶 120 條	36 萬
7	美規雙節梯 1 套(2 具)	9 萬 9 千
8	消防衣專用滾筒洗衣 2 台機	9 萬 5 千
9	小型移動式消防幫浦	79 萬 6 千

- (三)110 年 2 月 1 日至 2 月 19 日春節期間，針對搶救困難、道路狹小等各類場所，進行 24 場次災害搶救實兵演練，提升火災搶救效能，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四)110 年 3 月 27、28 日及 4 月 2 至 4 日為有效防範清明期間林野火災，

推廣消防常識，針對火災潛勢較高地區辦理 6 場實地搶救演練。

### 三、健全防救災資訊網，提升本市防災能力

- (一)辦理本市 110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7 號)演習，動員市府各災害防救共計 45 個單位、1240 人參與(含參演人員 850 人、評核官及觀摩人員 390 人)，真實模擬地震災害救援情形，過程順利圓滿。
- (二)定期維護更新本市防災資訊網，整合防災資訊內容，因應防救災資訊及知識傳遞，以有效率達到防災之功能。
- (三)配合 921 國家防災日推動全民抗震演練活動，總參與人數 115,082 人，占本市人口數 43.5%，參與比例位居全國第一。
- (四)內政部消防署為使救災緊急通訊系統能發揮最大的救災功效，於本局建置衛星、微波及大規模災害跨區救災指揮調度通信系統；110 年度更新、建置裝設備有衛星接收盤、不斷電裝置、無線電閘道器、網路交換器、無線電收發信機 2 具、天線、基地台、儲櫃等…多樣設備，供本市防救災使用。

### 四、強化救災救護指揮派遣及資通訊功能

- (一)針對指揮官指(裁)示事項、近期本轄及他單位各類案件派遣檢討及其他特殊案例，於每日交接時由執勤編組共同即時研擬處置作為，以落實單一窗口精神，使同仁能發揮同理心，迅速正確受理報案。
- (二)為縮短出動至到達時效，對各類火災報案，以無線電同步派遣通報分隊出動，俾提升派遣時效，並由執勤編組持續善用本局車庫影像監錄系統，加強各類案件出動時程管控。
- (三)為即時掌握救災救護車輛數量及戰力，提升分隊值班效能，隨時檢視各分隊派遣系統即時戰力是否符合，責由各分隊值班人員，於出勤前、返隊後即時於雲端登錄各項戰力，俾利即時掌握各項救災戰力，派遣適當人車。

### 五、強化緊急救護能力，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 (一)於 110 年 10 月 4 日至 11 月 2 日規劃辦理本局 110 年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複訓)，共訓練 209 名中級救護技術員，提升渠等急救技術與救護品質，以增加傷病患之存活率及良好之癒後效果，並延長合格證明效期一年，俾依法執行緊急救護勤務。
- (二)深入學校、機關、公共場所，運用大型活動(晚會、演唱會等)、集會時加強緊急救護宣導，將緊急救護常識融入民眾生活之中，以達寓教於樂的效果，110 年共宣導市民人數 14,104 名，認證人員 3,307 名。
- (三)於 110 年 3 月 18、3 月 19 日辦理緊急救護技術普測評核，以強化救護

人員各項急救處置應變能力，培養緊急救護專業素養與技能，提升本局整體執行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 (四)110年共辦理鳳凰志工人員常年訓練共7場，訓練人員763人次，並實施救護情境演練暨各單項技術訓練，提升渠等急救技術與品質，以協助本局執行緊急救護勤務與宣導活動。
- (五)110年本局獲民間資源捐贈救護車共3台，總價850萬元整；12導程心電圖機4台，總價100萬元整；自動心肺復甦機(LUCAS 2)1台，總價94萬5,500元整；可攜帶式自動心肺復甦機(MCC-E)含其相關配件4組，總價200萬元；末端二氧化碳監測儀7台(含其相關配件)，總價73萬1,500元；救護器材設備、耗材一批，總價146萬5,238元整。
- (六)為推廣本市國中一年級學生學習基本生命急救術，規劃進行180分鐘之完整版CPR+AED教學並給予效期2年之學習合格卡，以提升全民急救技能，本(110)年共計辦理17場次教育訓練，參加人數2,105人次，認證人數2,105人次。

#### 六、加強消防體技教育訓練

- (一)落實消防人員教育訓練(集中訓練、組合訓練、個人訓練、每日一物車輛器材操作、消防人員及替代役男專業訓練)，強化消防人員救災能力，提升災害搶救能力。
- (二)強化消防人員救生訓練(潛水複訓)，共計辦理3階段4梯次訓練、67人次參加訓練，全面提升消防人員執行水域救生任務，強化各項救生正確觀念，複習熟稔救生之各項基本技能與器材使用操作，以提升消防人員水域災害搶救能力。
- (三)精進消防人員救災能力訓練(救助隊複訓、電動車事故研習訓練，特種搜救隊訓練、消防人員競技大賽、駕駛訓練)，共計辦理13場次訓練、851人次參加各式災害搶救團隊訓練、使消防人員溫故知新各式災害搶救技能，確保消防團隊救災默契與能力，提升各式災害搶救應變能力。

#### 七、加強消防公共安全，確保人民財產安全

- (一)落實執行「本市國(市)定古蹟及歷史建築物」縱火防制執行計畫，加強是類場所管理單位、所有權人之預防觀念及措施，以維護本轄之珍貴文化資產及公共安全。
- (二)強化火災調查機能，研判引發火災之正確原因，並製作宣導案例及火災統計分析供本局預防、搶救及訓練等單位做為擬定消防政策之參考。110年度執行火災現場蒐證調查工作，製作火災原因紀錄及火災原

因調查鑑定書共計 90 件，每案分別作成數位電子檔資料，函報內政部消防署備查。110 年度針對本市具有教育意義火災類型製作火災原因調查案例 3 則函報內政部消防署，作為具體火災調查案例資料，強化火災調查機能。

- (三)落實執行受災戶關懷專案，由點而面加強火災受災者（戶）服務層面，使民眾了解發生火災除可能造成傷亡、財產損失外，後續仍需面對法律程序，以強化火災預防宣導實質效果。
- (四)本市 110 年度轄內住宅火災計有 30 件，於每次住宅火災發生後均與本市防火宣導隊實施家戶訪視宣導，以提升火災受災戶警報、滅火、避難等能力，以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 (五)加強縱火防制，為遏止人為縱火歪風，110 年度本局各轄區分隊出勤執行縱火防制宣導工作總計出勤次數達 737 次，宣導家數 7,466 家，宣導人數 31,917 人。本期人為縱火案件 3 件依據「檢警消縱火聯防作業要點」規定，會同警察機關即時調查偵破，有效達到縱火防制效果。火災現場如發現人為縱火跡象，立即請警察機關派員會同調查、蒐證，以掌握破案契機，對意圖縱火者發揮嚇阻之功，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六)110 年度受理民眾申請火災證明案 37 件、受理民眾申請火災調查資料案 18 件，共計 55 件。審查合格立即核發，達到便民服務之目標；另針對轄內較重大之火災案，各轄區分隊災後即主動至現場協助災民辦理火災證明相關事宜，減少災民奔波之苦，以爭取災後復原之時機，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建立本局主動性、親和性服務團隊形象。
- (七)派員參加消防署所辦之各種火災調查訓練，充實火災調查人員之專業知識。110 年 11 月 8 日至 110 年 12 月 3 日止共派 3 員同仁參加內政部消防署辦理「火災原因調查鑑定訓練班（第 26 期）」講習訓練。
- (八)加強分隊同仁火警出動觀察紀錄撰寫能力及火災調查基本觀念，積極辦理火災調查業務講習，將火災調查觀念深植於分隊基層同仁，以保持火災現場之完整性。110 年 12 月 23 日、30 日利用大隊勤教時間宣導火災原因調查基礎，提升各消防分隊同仁火災出動觀察能力及資料紀錄正確性，減少救災時非必要性破壞，期使火災原因調查各項佐證資料正確無誤。
- (九)110 年 10 月 29 日假本局 2 樓災害應變中心辦理本市「110 年度火災調查年會」，由委員高賢松於會中發表「太陽能電廠火災原因案例分析研討」專題講座，與會鑑定委員專家學者對於化學火災研究之未來發

展、防救災對策及引起火災之因素踴躍討論及建言，以供火災預防、搶救及火災調查之參考。

### 參、目標達成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達成情形分析 (未完成原因及因應策略)
一	強化防災安全面向，營造友善公安城市	1	提升防火宣導線上申請率	今年線上申辦件數-前年線上申請件數/前年線上申辦件數×100%	5%	-8.33%	-167%	109 年度 48 件，110 年度計 44 件次達成目標值-8.33%，未達成 KPI 值係因應 covid-19 三級警戒期間，暫停 5、6、7、8 月線上申請防火宣導。
		2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合格率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合格件數/消防安全設備檢查件數×100%	94%	95.5%	102%	一、消防安全設備列管對象甲類場所 629 家、乙類場所 1,432 家、丙類場所 62 家、丁類場所 399 家、戊類場所 16 家、其他場所 126 家，合計 2,664 家，110 年消防安全設備檢(抽)查計 5,124 家次。 二、消防安全設備檢查迄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合格計有 230 家次，合格家次 4,894 家，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合格率 95.5%。
二	加強災害應變能力，提升整體消防戰力	1	充實消防車輛	規劃購置消防車輛	依限完成	依限完成	100%	110 年度購置汰換水箱消防車、雲梯車各 1 輛，分於 110 年 10 月 13 日、11 月 23 日完成驗收，移交東區、湖內分隊，本案實際進度較預定進度超前。



		2	充實救災裝備器材	規劃購置救災裝備器材預算金額執行率	≥91%	100%	110%	110 年購置移動式砲塔、紅外線熱顯像空拍機組、小型氣墊及熱顯像儀 1 批、充電式電動混凝土切割器 2 組、警義消人員消防衣、帽、鞋 19 套、消防水帶 120 條、美規雙節梯 1 套(2 具)、消防衣專用滾筒洗衣 2 台機、小型移動式消防幫浦，共計執行編列預算新臺幣 560 萬元；實際進度較預定進度超前。
三	健全防救災資訊網，提升本市防救災能力	提升網站點閱次數		增加點閱次數	≥12,000 人	21,856	182%	一、110 年 1 月 1 日網站瀏覽人次為 63,759 次，111 年 1 月 1 日為 85,615 次。 二、瀏覽次數為 85,615-63,759=21,856。
四	強化救災救護指揮派遣及資訊通訊功能	強化救災救護反應時間		本局 119 執勤同仁受理火災案件時，於 60 秒內完成內政部消防署所訂之應詢問事項並於 60 秒內完成派遣之案件數，佔總體受理派遣之 85%以上。	100%	100%	100%	本局救災救護指揮科同仁 110 年度共計受理火災案件 72 件(依據派遣系統統計設定，不含 110 系統轉報案件及分隊自行受理案件)，其中計有 65 件符合規定，佔總體受理派遣案件之 90%以上。 (65/72*100%=90.2%)

五	強化緊急救護能力，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提高所有報案電話的OHCA辨識率		「(本年OHCA案件辨識件數)/本年OHCA案件總件數」×100%	60%	73.57%	123%	110年度本局OHCA案件總件數386件，本年OHCA案件成功辨識284件，辨識率「284/386」×100%=73.57%。
		提高執行胸痛/悶使用心電圖監測率		「(本年心電圖監測件數)/本年胸痛/悶報案件數」×100%	65%	85.05%	131%	110年度本局胸痛/悶報案件數281件，心電圖監測件數239件，使用心電圖監測率「239/281」×100%=85.05%。
六	加強消防體技教育訓練	1	消防人員實際參加平時訓練總時數/消防人員應參加平時訓練總時數×100%	消防人員實際參加平時訓練總時數/消防人員應參加平時訓練總時數×100%	100%	100%	100%	一、本局110年度消防人員平時訓練每日一物車輛器材操作應參加總時數為7分隊×2小時×上班均數12人×365日，共計61,320小時。 二、實際參加平時訓練總時數為61,320小時(依據操作實測表檢核獲得)，執行率100%。
		2	實際辦理集中訓練之次數/應辦理集中訓練之次數×100%	實際辦理集中訓練之次數/應辦理集中訓練之次數×100%	100%	100%	100%	本局110年度應辦理消防人員集中訓練次數上、下半年各1次，實際辦理共計2場各2梯次，執行率100%。

七	加強執行「消防公共安全」，以確保人民財產安全	進行火災受災戶調查、評估火災時警報、滅火、避難等能力	住宅火災訪視戶/住宅火災發生數×100%	90%	93.3%	104%	本市 110 年度轄內住宅火災計有 30 件，除 2 處為空屋及集合住宅公共空間外，其餘每次住宅火災發生後均與本市防火宣導隊實施家戶訪視宣導，以提升火災受災戶警報、滅火、避難等能力，以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達成目標值為 (28/30)*100%=93.3%
		防縱火宣導普及率	「(本年宣導人次-去年宣導人次)/去年宣導人次」×100%	2%	2%	100%	110 年宣導人數 31,917 人次較去年同期(31,292 人次)成長 2%。

#### 肆、已實施之創新作為

- 一、110 年迄今預警成功案件 5 件，預警成功救出人數 26 人，遠見雜誌有關消防與公共安全評比，110 年評比獲得全國第 1 名。
- 二、每年由本局配合自來水公司針對新社區、新闢道路等消防水源缺乏地區，編列預算增設消防栓，以利火災發生時可供採水順利搶救災害，110 年度增設保忠一街 501 號…等 11 支消防栓。
- 三、因應乾旱時期自來水停限水恐形成消防水源短絀，增加運用管外取水點(中油、自來水給水廠及本市水資源回收中心)，以保持救災水源充足有效提升限水期火災搶救，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 四、超前部署設計展搶救規劃：完成火車站站前廣場、嘉義火車站、嘉義願景館、車庫園區、嘉義公園、嘉義文創園區、製材所、舊監獄…等地點搶救計畫(圖)製作(更新)，並針對設計展相關主題館址進行現勘。

#### 五、搶救民力運用

1. 110 年為提高年輕公民加入義勇消防組織意願，支援地方政府救災能量，提升(防)救災戰力，以創新行銷方式進行人員招募宣導，截至 110 年計召募 89 位新進義勇消防人員。
2. 110 年因應疫情暑假期間每周六、日由本局第二消防大隊蘭潭分隊警消人員各編排 2 小時於蘭潭三信亭、根公園、姊妹亭…等執行巡邏、守望勤務，取代原運用民間救難團體設置救生站減少群聚。110 年 8 月 24 日

起因應新冠疫情趨緩、適度鬆綁管制，許多景點陸續恢復開幕，每日增加 1 班巡邏勤務，統計 7 月 1 日至 8 月 30 日計出動 45 人次，達成 110 年零溺水案件佳績。

3. 透過每月義消定訓以及分隊火警出勤救災紀錄表的檢視，確實讓警義消了解到達火場時先行報到以及相關任務事項，提昇義消到場協勤紀律強化火場任務分工，提升協勤效能。

六、110 年持續推動災害防救深耕計畫，計畫期間獲得企業贊助 32 處防災避難看板、培訓 68 位防災士、推動建立 4 個韌性社區、與旅宿業及民間團體簽訂合作備忘錄等等。其中韌性社區的推動，可以降低災害的衝擊，並能夠較迅速從衝擊中復原，讓本市成為具有韌性的防災城市；第 1 期韌性社區（頂庄及何庄社區）維運，在本府及災害救協力團隊（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的努力推動下，完成了各項教育訓練、實兵演練、環境踏勘等等，獲得內政部頒發 1 星標章。

七、配合內政部消防署執行「提升 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功能 2 年中程計畫」，因應本局 119 執勤同仁使用需求提供功能改善建議，俾利系統功能持續改善。

八、為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本局成立救護品質管理小組：DACPR 派遣歷程錄音檔查核品質管理、OHCA 流程+CPR 技術+AED 心電圖品質管理及危急個案救護品質與預立醫囑操作品質管理，分項分工每月逐件審核救護案件並分析討論，以提升本局緊急救護成長指標。

九、透過設置「團 GO CPR 急救小學堂」，普及民眾學習 CPR+AED 急救技能，以爭取更多成功機會搶救生命，教學時間：每個月第二週及第四週晚上 19 時至 21 時，教學地點：在本局所屬德安、湖內、第一、第二、蘭潭及後湖等 6 個分隊設置 CPR+AED 急救小學堂便利學習站，本(110)年共計辦理 9 場次，參加人數 75 人次，認證人數 75 人次。

## 伍、爭取中央補助及競賽考評具體績效

### 一、爭取中央補助

(一)110 年爭取中央補助編列預算汰換老舊消防車及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購置特殊災害及化災搶救裝備器材等裝備…等各式救災裝備器材，共計獲補助預算新臺幣 626 萬 5,000 元。

(二)嘉義市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110 年獲中央補助經費 260 萬 7,058 元，透過協力團隊推動本市災害防救能力，深入強化地區災害韌性，包含建立頂庄及何庄兩個韌性社區，以及培訓防災士、推廣與促進民

間團體與組織參與災害防救工作。

- (三)辦理「110 年度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執行計畫」，補助金額計新臺幣 162,000 元，實施期程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止，補助燃氣熱水器遷移或更換共計有 54 家。

## 二、競賽考評具體績效

### (一)行政院 109 年辦理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1. 本府受評核項目共計 18 項(14 項優等、4 項佳等)，成績良好(110 年 2 月 1 日行政院來函)。
2. 本局負責部分(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內政部消防署、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皆榮獲最高等第「優等」，績效卓著。

### (二)行政院 110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7 號)演習

本市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7 號)演習，為真實模擬地震災害救援情形，演習區分兵棋推演及綜合實作，均榮獲行政院評核為最高等第「特優」縣市。

### (三)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

為降低對災害的衝擊，並能夠較迅速從衝擊中復原，讓本市成為具有韌性的防災城市，配合內政部推動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年度績效及獲頒發各項績優獎座包含有：

#### 1. 109 年度內政部評核(110 年 4 月 13 日內政部來函公布)：

- (1)本市榮獲評定為「特優」縣市。
- (2)本市東區區公所榮獲年度「績優公所」。
- (3)本市防災士-黃坤重先生積極協助何庄韌性社區相關防災事務，榮獲「績優防災士」殊榮。

#### 2. 110 年內政部核發 1 星韌性社區標章：

108 年推動之何庄及頂庄社區等韌性社區維運，於 110 年獲得內政部評定核發 1 星韌性社區標章。

### (四)內政部針對防救災緊急通訊實施考評，考核各縣市相關防救災機關熟悉相關設備之使用及操作要領，以達到降低災害風險、強化防救災緊急通訊應變能力，本府相關單位之工作項目均榮獲佳績。

### (五)內政部辦理全國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 2.0)測試演練，演練成績經評核為「特優」縣市。

### (六)臺閩全民戰力綜合協調會報(三合一會報)上半年定期會議，本市獲評優等單位「第 5 名」殊榮(全國 22 縣市，取前 8 名優等單位)。

### (七)內政部防救災緊急通訊設備考評(110 年 4 月 13 及 8 月 30 日內政部來

函公布)

為加強各機關熟悉相關設備之使用及操作要領，以達到降低災害風險、強化防救災緊急通訊應變能力，市府定期針對配置防救災專用緊急通訊系統設備之機關(消防局、警察局、衛生局、環保局、東西區兩公所)辦理教育訓練及自主檢核測試，109 下半年及 110 上半年「防救災緊急通訊設備考評皆榮獲內政部評核 100 分」。

(八)榮獲內政部消防署 109 年消防績優救護人員團體組丙組金質獎。

(九)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第 4 屆「政府服務獎」評獎計畫選拔，以「火災警報器 1+1 樂活在『嘉』守護您」榮獲行政院核定社會關懷組得獎機關殊榮。

(十)獲選 110 年「鳳凰獎」全國消防、義消楷模：本局第一消防大隊第一分隊隊員蔡欣學及嘉義市義消總隊第一義消大隊第一義消分隊分隊長黃柳風榮獲內政部消防署頒發 110 年「鳳凰獎」消防、義消楷模，並於 111 年 1 月 17、18 日前往總統府、行政院及內政部接受表揚。

(十一)本局救災救護指揮科執勤同仁陳羿樺榮獲內政部消防署「109 年全國消防績優救護人員推薦暨甄選表揚實施計畫」之生命捕手獎。

(十二)本市義勇消防總隊防火宣導隊副小隊長鄭羅來圓榮獲 110 全國防火宣導志工菁英。